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被实行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 (一)控股股东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情况 2023年6月30日,公司在指定媒体刊登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持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6)...

Table with 7 columns: 占用的时间,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 Rows include 2023.06.30, 2023.07.18, etc.

以上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中,通过关联方资金往来进行的资金占用情况如下: 2023年6月29日,公司控股股东归还公司非经营性占用资金30,000.00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前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余额为137,081.1万元...

二、违规担保情况 (一)未履行审议决策程序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公司在未履行审议决策程序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的情况如下: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日期, 担保金额(万元), 公告编号, 担保性质. Rows include 1, 2023-06-29, 30,000.00, etc.

三、募集资金使用及专户存储情况 31日止,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24,701.72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募集资金总额, 53,934,000.0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东方海洋集团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余额为1,405,337,605.91元(未经审计),其中涉及募集资金账户292,500,000元。

二、风险提示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将每半年发布一次提示性公告,及时披露前述事项的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关注投资风险。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七月二十九日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被实行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 (一)控股股东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情况 2023年6月30日,公司在指定媒体刊登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持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6)...

Table with 7 columns: 占用的时间,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 Rows include 2023.06.30, 2023.07.18, etc.

以上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中,通过关联方资金往来进行的资金占用情况如下: 2023年6月29日,公司控股股东归还公司非经营性占用资金30,000.00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前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余额为137,081.1万元...

二、违规担保情况 (一)未履行审议决策程序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公司在未履行审议决策程序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的情况如下: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日期, 担保金额(万元), 公告编号, 担保性质. Rows include 1, 2023-06-29, 30,000.00, etc.

三、募集资金使用及专户存储情况 31日止,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24,701.72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募集资金总额, 53,934,000.0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东方海洋集团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余额为1,405,337,605.91元(未经审计),其中涉及募集资金账户292,500,000元。

二、风险提示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将每半年发布一次提示性公告,及时披露前述事项的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关注投资风险。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七月二十九日

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时间届满暨减持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 2022年12月31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2-045)...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名称, 减持股份数, 减持比例, 减持价格, 减持期间. Rows include 北京中泰证券, 5921, etc.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 (一)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东方海洋集团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余额为1,405,337,605.91元(未经审计),其中涉及募集资金账户292,500,000元。

二、风险提示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将每半年发布一次提示性公告,及时披露前述事项的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关注投资风险。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被债权人申请重整及破产重整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将每半年发布一次提示性公告,及时披露前述事项的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关注投资风险。

一、申请重整的进展情况 2023年1月17日,公司获悉申请人北京汉业科技有限公司已向公司所在地中级人民法院提交了关于公司的重整申请。详见公司于2023年1月18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被债权人申请重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1)。

2023年1月18日,公司向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两份《通知书》,主要内容为法院向公司送达重整申请书和相关资料,及法院定于2023年2月1日9时在法院第八审判庭听证。详见公司于2023年1月19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被债权人申请重整及破产重整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02)。

2023年2月1日,公司三名工作人员作为债权人代表在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第八审判庭参加重整听证会,债务人代表分别为法定代表人委托他人吴晨、财务总监曹海君、工会主席王顺奎。重整申请人提交了重整申请书及证据材料,债务人代表对重整申请无异议。详见公司于2023年2月2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被债权人申请重整及破产重整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

4. 公司将持续关注重整进展,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破产重整的进展情况 1. 公司于2023年8月13日披露了《关于债权人向法院申请破产重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83),申请人烟台泰达工贸有限公司因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向山东省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烟台中院”)提出对公司申请破产重整的申请。

2023年9月6日披露了《关于法院决定对公司启动破产重整程序并指定重整管理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2),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关于烟台泰达工贸有限公司申请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破产重整一案移交管辖的通知》,同意烟台中院将案移交山东省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烟台中院”)审理。烟台中院于2023年9月2日作出《(2023)鲁1601号民事裁定书》,决定公司进入破产重整,并指定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破产管理人工作组为重整管理人。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2日披露的《关于法院决定对公司启动破产重整程序并指定重整管理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2)。

3. 2023年9月6日披露了《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破产重整申请中债权人会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93),债权人应于2023年10月8日前向重整管理人申报债权。依法申报债权的债权人有权参加债权人会议。

4. 2023年11月21日披露了《关于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8),重整管理人于2023年12月20日(周二)上午9时30分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5. 2023年12月21日披露了《关于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召开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11)。

6. 2023年2月16日披露了《关于召开重整第二次债权人会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临时管理人拟于2023年4月7日(星期五)上午9时30分召开重整第二次债权人会议。

7. 2023年2月17日披露了《关于签署<重整投资意向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五矿金融信托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矿金融”)与公司签署《重整投资意向协议》,五矿金融有意向以现金方式认购公司发行的债权融资工具,联合其他债权人共同以重整投资人身份参与上市公司破产重整。详见公司于2023年2月17日披露的《关于签署<重整投资意向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8. 2023年3月16日披露了《关于召开出资人会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临时管理人于2023年4月7日(星期五)14:30召开出资人会议,讨论《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以下简称“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公告编号:2023-023)。

9. 2023年4月4日披露了《关于签署<参与东方海洋重整投资之投资意向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9),烟台正大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大建设”)与公司签署《参与东方海洋重整投资之投资意向协议》,正大建设有意向以现金方式认购公司发行的债权融资工具,联合其他债权人共同以重整投资人身份参与上市公司破产重整。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4日披露的《关于签署<参与东方海洋重整投资之投资意向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9)。

10. 2023年4月8日披露了《出资人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34),《关于重整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出资人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对《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以下简称“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参与东方海洋重整投资之投资意向协议》(以下简称“投资意向协议”)、《参与东方海洋重整投资之投资意向协议》(以下简称“投资意向协议”)、《参与东方海洋重整投资之投资意向协议》(以下简称“投资意向协议”)进行了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以下简称“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参与东方海洋重整投资之投资意向协议》(以下简称“投资意向协议”)、《参与东方海洋重整投资之投资意向协议》(以下简称“投资意向协议”)、《参与东方海洋重整投资之投资意向协议》(以下简称“投资意向协议”)。

11. 截至2023年5月31日,已收到二债权人会议债权申报及二债权人会议在债权申报合并统计,当前表决进展如下:普通债权申报已表决通过。有财产担保债权申报仍在申报期,但有财产担保债权在其财产担保范围内全部清偿,故有财产担保债权组暂无确定意见。

12. 2023年6月6日披露了《关于重整第二次债权人会议表决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1),各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了《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整投资意向协议》(以下简称“重整投资意向协议”)、《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整投资意向协议》(以下简称“重整投资意向协议”)、《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整投资意向协议》(以下简称“重整投资意向协议”)、《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整投资意向协议》(以下简称“重整投资意向协议”)。

13. 2023年6月6日披露了《关于签署<参与东方海洋重整投资之投资意向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0),深圳前海元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元通基金”)与公司签署《重整投资意向协议》,元通基金有意向以现金方式认购公司发行的债权融资工具,联合其他债权人共同以重整投资人身份参与上市公司破产重整。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6日披露的《关于签署<参与东方海洋重整投资之投资意向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0)。

14. 2023年6月22日披露了《关于签署<参与东方海洋重整投资之投资意向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6),烟台正大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大建设”)与公司签署《重整投资意向协议》,正大建设有意向以现金方式认购公司发行的债权融资工具,联合其他债权人共同以重整投资人身份参与上市公司破产重整。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22日披露的《关于签署<参与东方海洋重整投资之投资意向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6)。

15. 公司于2023年6月22日披露了《关于签署<参与东方海洋重整投资之投资意向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6),烟台正大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大建设”)与公司签署《重整投资意向协议》,正大建设有意向以现金方式认购公司发行的债权融资工具,联合其他债权人共同以重整投资人身份参与上市公司破产重整。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22日披露的《关于签署<参与东方海洋重整投资之投资意向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6)。

16. 公司于2023年6月22日披露了《关于签署<参与东方海洋重整投资之投资意向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6),烟台正大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大建设”)与公司签署《重整投资意向协议》,正大建设有意向以现金方式认购公司发行的债权融资工具,联合其他债权人共同以重整投资人身份参与上市公司破产重整。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22日披露的《关于签署<参与东方海洋重整投资之投资意向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6)。

17. 公司于2023年6月22日披露了《关于签署<参与东方海洋重整投资之投资意向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6),烟台正大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大建设”)与公司签署《重整投资意向协议》,正大建设有意向以现金方式认购公司发行的债权融资工具,联合其他债权人共同以重整投资人身份参与上市公司破产重整。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22日披露的《关于签署<参与东方海洋重整投资之投资意向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6)。

18. 公司于2023年6月22日披露了《关于签署<参与东方海洋重整投资之投资意向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6),烟台正大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大建设”)与公司签署《重整投资意向协议》,正大建设有意向以现金方式认购公司发行的债权融资工具,联合其他债权人共同以重整投资人身份参与上市公司破产重整。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22日披露的《关于签署<参与东方海洋重整投资之投资意向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6)。

19. 公司于2023年6月22日披露了《关于签署<参与东方海洋重整投资之投资意向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6),烟台正大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大建设”)与公司签署《重整投资意向协议》,正大建设有意向以现金方式认购公司发行的债权融资工具,联合其他债权人共同以重整投资人身份参与上市公司破产重整。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22日披露的《关于签署<参与东方海洋重整投资之投资意向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6)。

20. 公司于2023年6月22日披露了《关于签署<参与东方海洋重整投资之投资意向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6),烟台正大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大建设”)与公司签署《重整投资意向协议》,正大建设有意向以现金方式认购公司发行的债权融资工具,联合其他债权人共同以重整投资人身份参与上市公司破产重整。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22日披露的《关于签署<参与东方海洋重整投资之投资意向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6)。

21. 公司于2023年6月22日披露了《关于签署<参与东方海洋重整投资之投资意向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6),烟台正大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大建设”)与公司签署《重整投资意向协议》,正大建设有意向以现金方式认购公司发行的债权融资工具,联合其他债权人共同以重整投资人身份参与上市公司破产重整。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22日披露的《关于签署<参与东方海洋重整投资之投资意向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6)。

22. 公司于2023年6月22日披露了《关于签署<参与东方海洋重整投资之投资意向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6),烟台正大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大建设”)与公司签署《重整投资意向协议》,正大建设有意向以现金方式认购公司发行的债权融资工具,联合其他债权人共同以重整投资人身份参与上市公司破产重整。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22日披露的《关于签署<参与东方海洋重整投资之投资意向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6)。

23. 公司于2023年6月22日披露了《关于签署<参与东方海洋重整投资之投资意向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6),烟台正大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大建设”)与公司签署《重整投资意向协议》,正大建设有意向以现金方式认购公司发行的债权融资工具,联合其他债权人共同以重整投资人身份参与上市公司破产重整。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22日披露的《关于签署<参与东方海洋重整投资之投资意向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6)。

24. 公司于2023年6月22日披露了《关于签署<参与东方海洋重整投资之投资意向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6),烟台正大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大建设”)与公司签署《重整投资意向协议》,正大建设有意向以现金方式认购公司发行的债权融资工具,联合其他债权人共同以重整投资人身份参与上市公司破产重整。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22日披露的《关于签署<参与东方海洋重整投资之投资意向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6)。

25. 公司于2023年6月22日披露了《关于签署<参与东方海洋重整投资之投资意向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6),烟台正大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大建设”)与公司签署《重整投资意向协议》,正大建设有意向以现金方式认购公司发行的债权融资工具,联合其他债权人共同以重整投资人身份参与上市公司破产重整。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22日披露的《关于签署<参与东方海洋重整投资之投资意向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6)。

26. 公司于2023年6月22日披露了《关于签署<参与东方海洋重整投资之投资意向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6),烟台正大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大建设”)与公司签署《重整投资意向协议》,正大建设有意向以现金方式认购公司发行的债权融资工具,联合其他债权人共同以重整投资人身份参与上市公司破产重整。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22日披露的《关于签署<参与东方海洋重整投资之投资意向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6)。

27. 公司于2023年6月22日披露了《关于签署<参与东方海洋重整投资之投资意向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6),烟台正大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大建设”)与公司签署《重整投资意向协议》,正大建设有意向以现金方式认购公司发行的债权融资工具,联合其他债权人共同以重整投资人身份参与上市公司破产重整。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22日披露的《关于签署<参与东方海洋重整投资之投资意向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6)。

28. 公司于2023年6月22日披露了《关于签署<参与东方海洋重整投资之投资意向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6),烟台正大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大建设”)与公司签署《重整投资意向协议》,正大建设有意向以现金方式认购公司发行的债权融资工具,联合其他债权人共同以重整投资人身份参与上市公司破产重整。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22日披露的《关于签署<参与东方海洋重整投资之投资意向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6)。

29. 公司于2023年6月22日披露了《关于签署<参与东方海洋重整投资之投资意向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6),烟台正大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大建设”)与公司签署《重整投资意向协议》,正大建设有意向以现金方式认购公司发行的债权融资工具,联合其他债权人共同以重整投资人身份参与上市公司破产重整。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22日披露的《关于签署<参与东方海洋重整投资之投资意向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6)。

30. 公司于2023年6月22日披露了《关于签署<参与东方海洋重整投资之投资意向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6),烟台正大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大建设”)与公司签署《重整投资意向协议》,正大建设有意向以现金方式认购公司发行的债权融资工具,联合其他债权人共同以重整投资人身份参与上市公司破产重整。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22日披露的《关于签署<参与东方海洋重整投资之投资意向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6)。

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时间届满暨减持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 2022年12月31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2-045)...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名称, 减持股份数, 减持比例, 减持价格, 减持期间. Rows include 北京中泰证券, 5921, etc.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 (一)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东方海洋集团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余额为1,405,337,605.91元(未经审计),其中涉及募集资金账户292,500,000元。

二、风险提示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将每半年发布一次提示性公告,及时披露前述事项的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关注投资风险。

宁波中大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中(香港)投资有限公司、慧德源立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慧德源立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大德”)、慧德源立“德源立”所持股份质押情况如下:

Table with 10 columns: 股东名称, 解除质押股份数, 解除质押日期, 债权人. Rows include 中大德, 3,300,000, 2023年7月9日, etc.

二、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中(香港)投资有限公司、慧德源立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慧德源立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大德”)、慧德源立“德源立”所持股份质押情况如下:

Table with 10 columns: 股东名称, 解除质押股份数, 解除质押日期, 债权人. Rows include 中大德, 3,300,000, 2023年7月9日, etc.

三、其他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资信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质押风险可控,不存在平仓风险,不会对生产经营和公司治理产生实质性影响。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对后续股份质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解除质押证明扫描件; 2.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公示的解除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宁波中大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29日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被债权人申请重整及破产重整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重整程序的进展 2023年4月21日,公司收到海口中院送达的《(2023)琼01破申12号决定书》,海口中院在破产程序中指定管理人,指定洲际油气为重整管理人,指定洲际油气为重整管理人。

2023年4月29日,公司披露了《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整管理人履职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5)。

2023年6月9日,公司发布《关于召开重整债权人会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6)。

2023年6月1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召开重整债权人会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

2023年6月1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召开重整债权人会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8)。

2023年6月1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召开重整债权人会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9)。

2023年6月1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召开重整债权人会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0)。

2023年6月1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召开重整债权人会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1)。

2023年6月1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召开重整债权人会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2)。

2023年6月1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召开重整债权人会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3)。

2023年6月1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召开重整债权人会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4)。

2023年6月1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召开重整债权人会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5)。

2023年6月1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召开重整债权人会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6)。

2023年6月1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召开重整债权人会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7)。

2023年6月1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召开重整债权人会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8)。

2023年6月1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召开重整债权人会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9)。

2023年6月1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召开重整债权人会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0)。

2023年6月1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召开重整债权人会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1)。

2023年6月1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召开重整债权人会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2)。

2023年6月1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召开重整债权人会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3)。

2023年6月1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召开重整债权人会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4)。

2023年6月1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召开重整债权人会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5)。

2023年6月1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召开重整债权人会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6)。

2023年6月1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召开重整债权人会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7)。

2023年6月1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召开重整债权人会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8)。

2023年6月1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召开重整债权人会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9)。

2023年6月1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召开重整债权人会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0)。

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合资公司的设立进展 2023年4月21日,公司披露了《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

2023年4月13日,公司披露了《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

2023年4月21日,公司披露了《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

2023年4月21日,公司披露了《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

2023年4月21日,公司披露了《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

2023年4月21日,公司披露了《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

2023年4月21日,公司披露了《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

2023年4月21日,公司披露了《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2023年4月21日,公司披露了《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

2023年4月21日,公司披露了《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

2023年4月21日,公司披露了《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18)。

2023年4月21日,公司披露了《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19)。

2023年4月21日,公司披露了《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

2023年4月21日,公司披露了《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21)。

2023年4月21日,公司披露了《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

2023年4月21日,公司披露了《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23)。

2023年4月21日,公司披露了《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24)。

2023年4月21日,公司披露了《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25)。

2023年4月21日,公司披露了《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